

CSE 个案编号:

监护方:

非监护家长:

法院个案编号:

尊敬的 :

我们的办公室收到了来自 的审查您的子女抚养费令。因此，我们将审查您的子女抚养费令，以确定是否应更改该令中的金额。

请在本函日期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我们的办公室提供任何可能影响子女抚养费令的信息。

如有任何疑问，请访问客户联系 网站 www.childsupport.ca.gov/customer-connect 获取在线帮助，或致电客户联系电话 (866) 901-3212。听力或语言障碍人士，请拨打 TTY 专线 (866) 399-4096。

谨致，

附件